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

地址：桃園縣平鎮市建安里平東路一段一六〇號

電話：(〇三)四五〇七五三一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3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31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2~62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62~63		二八
(八) 質押之資產	63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64		三十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64~65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6, 79~80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6, 81~85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66~67, 86		三二
(十四) 部門資訊	67~68		三三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68~78		三四

會計師核閱報告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財務報表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84,086 仟元及 113,963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4%及 5%，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1,436 仟元及 59,243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3%、及 7%，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39 仟元及 914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2%及 1%。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子公司財務報表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施 錦 川

會計師 鄭 浚 綦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五 月 三 日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330,533	14	\$ 264,647	12	\$ 445,143	21	\$ 435,575	2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二九及三十)	\$ 648,998	28	\$ 472,655	22	\$ 384,160	19	\$ 282,272	14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六及八)	77,347	3	46,201	2	81,037	4	64,892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	-	-	-	-	638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五及九)	7,996	-	9,703	-	9,681	1	2,649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2,814	-	15,220	1	18,967	1	26,344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五、九及二八)	288,865	13	260,164	12	239,781	12	263,091	13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82,512	4	86,496	4	63,545	3	56,109	3
1200	其他應收款	4,128	-	5,352	-	6,383	-	5,492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63,975	3	57,700	2	49,806	2	50,757	2
130X	存貨(附註四、十及二二)	185,411	8	166,096	8	174,434	8	188,976	9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五、十六及二九)	46,667	2	16,667	1	-	-	14,417	1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四、十四及二九)	4,477	-	4,349	-	519	-	53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873	-	4,878	-	3,532	-	2,629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九)	102,277	5	104,738	5	71,891	3	63,234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48,839	37	653,616	30	520,010	25	433,166	2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9,283	1	19,296	1	22,282	1	9,146	1		非流動負債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020,317	44	880,546	40	1,051,151	50	1,033,587	50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九)	340,833	15	375,000	17	280,000	13	280,000	14
	非流動資產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十九)	1,498	-	1,357	-	1,445	-	1,38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22,112	1	25,372	1	33,191	2	36,165	2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二十及二二)	13,770	-	13,676	1	10,152	-	9,13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二、二二及二九)	969,222	41	962,873	44	847,101	41	860,290	4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70	-	166	-	-	-	-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十三及二二)	6,595	-	7,235	-	6,856	-	7,457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1,507	1	22,855	1	31,494	2	36,290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三)	23,218	1	24,609	1	37,479	2	39,508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77,778	16	413,054	19	323,091	15	326,814	16
1915	預付設備款	39,993	2	34,603	2	32,811	1	15,667	1	2XXX	負債總計	1,226,617	53	1,066,670	49	843,101	40	759,980	37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四及二九)	211,682	9	206,652	10	19,602	1	20,222	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一)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九)	13,398	1	13,489	1	13,803	1	13,723	1	3110	普通股	850,415	36	850,415	39	850,415	41	865,415	4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九)	25,188	1	27,145	1	41,199	2	40,326	2	3200	資本公積	282,484	12	282,484	13	279,904	14	275,619	1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11,408	56	1,301,978	60	1,032,042	50	1,033,358	5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8,100	2	58,100	2	55,423	3	55,423	3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168,196)	(7)	(138,200)	(6)	(17,052)	(1)	31,052	1
											保留盈餘總計	(110,096)	(5)	(80,100)	(4)	38,371	2	86,475	4
										3400	其他權益	82,305	4	63,055	3	71,402	3	89,887	4
										3500	庫藏股票	-	-	-	-	-	-	(10,431)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105,108	47	1,115,854	51	1,240,092	60	1,306,965	63
										36XX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3XXX	權益總計	1,105,108	47	1,115,854	51	1,240,092	60	1,306,965	63
1XXX	資產總計	\$ 2,331,725	100	\$ 2,182,524	100	\$ 2,083,193	100	\$ 2,066,945	100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331,725	100	\$ 2,182,524	100	\$ 2,083,193	100	\$ 2,066,94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清金

經理人：陳清金

會計主管：陳永倉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損失為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及二八)	\$ 192,864	100	\$ 171,256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二十及 二二)	<u>185,865</u>	<u>97</u>	<u>171,113</u>	<u>100</u>
5900	營業毛利	<u>6,999</u>	<u>3</u>	<u>143</u>	<u>-</u>
	營業費用 (附註二十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6,207	3	6,035	4
6200	管理費用	20,026	10	23,088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8,850</u>	<u>5</u>	<u>13,172</u>	<u>8</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5,083</u>	<u>18</u>	<u>42,295</u>	<u>25</u>
6900	營業淨損	(<u>28,084</u>)	(<u>15</u>)	(<u>42,152</u>)	(<u>2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 四、十一及二二)				
7010	其他收入	1,323	1	3,010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695	4	(4,873)	(3)
7050	財務成本	(5,823)	(3)	(3,948)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u>3,260</u>)	(<u>2</u>)	(<u>2,974</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065</u>)	<u>-</u>	(<u>8,785</u>)	(<u>5</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29,149)	(15)	(50,937)	(30)
7950	所得稅 (費用) 利益 (附註 四、五及二三)	(<u>847</u>)	(<u>1</u>)	<u>2,833</u>	<u>2</u>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u>29,996</u>)	(<u>16</u>)	(<u>48,104</u>)	(<u>2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期淨損	(\$ 29,996)	(16)	(\$ 48,104)	(28)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9,250	10	(18,485)	(1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746)	(6)	(\$ 66,589)	(39)
	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9,996)	(16)	(\$ 48,104)	(28)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 29,996)	(16)	(\$ 48,104)	(2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0,746)	(6)	(\$ 66,589)	(39)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 10,746)	(6)	(\$ 66,589)	(39)
	每股虧損 (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0.35)		(\$ 0.57)	
9810	稀 釋	(\$ 0.35)		(\$ 0.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清金

經理人：陳清金

會計主管：陳永倉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A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865,415	\$ 275,619	\$ 55,423	\$ 31,052	\$ 89,887	(\$ 10,431)	\$ 1,306,965	\$ -	\$ 1,306,965		
D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損	-	-	-	(48,104)	-	-	(48,104)	-	(48,104)	-	(48,104)
D3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後 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485)	-	(18,485)	-	(18,485)	-	(18,485)
D5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 損益總額	-	-	-	(48,104)	(18,485)	-	(66,589)	-	(66,589)	-	(66,589)
I1	公司債贖回	-	(284)	-	-	-	-	(284)	-	(284)	-	(284)
L3	處分庫藏股票-1,500 仟股	(15,000)	4,569	-	-	-	10,431	-	-	-	-	-
Z1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850,415	\$ 279,904	\$ 55,423	(\$ 17,052)	\$ 71,402	\$ -	\$ 1,240,092	\$ -	\$ 1,240,092		
A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850,415	\$ 282,484	\$ 58,100	(\$ 138,200)	\$ 63,055	\$ -	\$ 1,115,854	\$ -	\$ 1,115,854		
D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損	-	-	-	(29,996)	-	-	(29,996)	-	(29,996)	-	(29,996)
D3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後 其他綜合損益	-	-	-	-	19,250	-	19,250	-	19,250	-	19,250
D5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年綜 合損益總額	-	-	-	(29,996)	19,250	-	(10,746)	-	(10,746)	-	(10,746)
Z1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850,415	\$ 282,484	\$ 58,100	(\$ 168,196)	\$ 82,305	\$ -	\$ 1,105,108	\$ -	\$ 1,105,10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清金

經理人：陳清金

會計主管：陳永倉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損失	(\$ 29,149)	(\$ 50,93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7,216	33,844
A20200	攤銷費用	640	601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390	(1,142)
A20400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	44
A20900	財務成本	5,823	3,948
A21200	利息收入	(483)	(659)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 益之份額	3,260	2,97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90)	15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701	10,920
A24100	外幣未實現兌換淨(利益)損失	(5,247)	4,958
A24200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利益	-	(195)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1,105	13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699	(7,081)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9,083)	24,501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298	(917)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22,391)	3,83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6	(13,136)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552	(8,737)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939	(875)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12,406)	(7,377)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3,984)	7,436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253	(659)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	141	5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967)	903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94	1,01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59,673)	3,46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4,801)	(\$ 4,22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09	68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39)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4,604)	(8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1,146)	(16,14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97)	(31,76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0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8	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390)	(17,14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025)	(65,04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76,343	101,888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15,200)
C01600	償還長期借款	(4,167)	-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4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2,180	86,68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335	(11,99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65,886	9,56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4,647	435,575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0,533	\$ 445,14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清金

經理人：陳清金

會計主管：陳永倉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九豪公司或本公司)於八十年十二月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陶瓷基板、回路元件、太陽能連接盒之製造設計、加工買賣及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經歷次增資，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 850,415 仟元。九豪公司股票於九十一年一月十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於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櫃，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一〇二年五月三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下列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

<u>新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u>金管會已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2009 年)」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2009)	「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嵌入式衍生工具」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2015 年 1 月 1 日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接次頁)

(承前頁)

新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金管會尚未認可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09-2011 年系列)」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第 7 號之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	「合併財務報告」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	「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1 號及第 12 號之修正	「合併財務報告、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	「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單獨財務報告」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一)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上述金管會認可新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金

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所有其他融資產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中。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損益於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佈，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由於金管會尚未發布上述新／修正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因此尚無法評估於首次適用時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合併財務報告為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之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涵蓋部份期間之首份期中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四。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參閱下列會計政策之說明），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四），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含特殊目的個體）之財務報告。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適當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對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與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分開表達。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即依據相關 IFRSs 之規定重分類至損益或直接轉列保留盈餘）。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成本。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一〇二年 三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 二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 月 一 日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九豪公司)	薩摩亞九豪精密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薩摩亞九豪公司)	買賣陶瓷基板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環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環豐公司)	買賣陶瓷基板及相關生產機器設備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薩摩亞九豪公司	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九豪昆山公司)	生產精密電子陶瓷基板等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九豪應用材料(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九豪應材公司)	精密電子陶瓷及太陽能光電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	-	於一〇一年七月成立
九豪昆山公司	東莞市九豪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九豪東莞公司)	太陽能光電產品的研發及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五) 外 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除下列項目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為供未來生產使用之在建資產相關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屬於外幣借款利息成本之調整，係納入該等資產成本；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工具），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包含於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即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所有權權益減少惟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

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合併公司係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以決定對關聯企業是否認列額外之減損損失。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認列。

合併公司自喪失對關聯企業重大影響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所剩餘之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且預期使用超過一期之有形項目，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條件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且對於符合要件資產尚包括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之金額。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折舊與其他同類別資產之提列基礎相同，並於該等資產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若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可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外，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

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九十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及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若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可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外，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若屬：(A)出售借入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且須以交付該權益工具交割之義務或(B)與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負債，係於資產負債表日以成本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該等金融負債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報導期間結束日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係依有效利息法決定。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認列於「財務成本」之單行項目中。

有效利息法係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並將利息費用分攤於相關期間之方法。有效利率係指於債務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當之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支付金額（包含構成有效利率整體一部分所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及利率價差、交易成本及其他溢折價）折現後，恰等於原始認列時淨帳面金額之利率。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透過以固定金額現金

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量之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交割之轉換權，係屬權益工具。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在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轉換權於轉換或失效時不認列於損益。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與權益組成部分相關之交易成本直接認列於權益；與負債組成部分相關之交易成本將包含於該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金額中，並於可轉換公司債存續期間內以有效利息法攤銷。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及其他，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簽訂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

2.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承租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合併公司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給付（包括租賃期間開始日前所支付之任何一次性款項）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於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土地權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攤銷。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除非此兩項要素均明顯地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

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十六) 稅 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重大會計判斷除涉及估計判斷外，參閱下述(二)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過程中尚無對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1. 所得稅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13,680 仟元、13,680 仟元、11,936 仟元及 11,936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2.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288,865 仟元、260,164 仟元、239,781 仟元及 263,091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1,364 仟元、1,092 仟元、159 仟元及 1,251 仟元後之淨額）。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參閱上述附註四(八)所述，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76	\$ 1,004	\$ 1,792	\$ 1,16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 258,681	174,997	341,998	369,414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70,976	78,631	128,353	64,992
附買回債券	-	10,015	-	-
	<u>\$ 330,533</u>	<u>\$ 264,647</u>	<u>\$ 445,143</u>	<u>\$ 435,57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銀行定期存款	0.88%~2.5%	0.88%~3.25%	0.88%~3.3%	0.88%~3.3%
附買回債券	-	0.63%	-	-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 77,347 仟元、46,201 仟元、81,037 仟元及 64,892 仟元，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參閱附註八及附註二七）。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	\$ -	\$ -	\$ 638

合併公司於九十九年四月十二日發行票面利率 0% 之五年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00,000 仟元，其有效利率為 1%，到期時持有人若未轉換，則合併公司必須按債券面額予以贖回。合併公司將前述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請參閱附註十六。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流動	<u>\$ 77,347</u>	<u>\$ 46,201</u>	<u>\$ 81,037</u>	<u>\$ 64,892</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2.7%~3.25%及 0.7%~3.3%。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8,047	\$ 9,746	\$ 9,754	\$ 2,673
應收票據—非因營業而發生	-	-	-	-
減：備抵呆帳	(51)	(43)	(73)	(24)
	<u>\$ 7,996</u>	<u>\$ 9,703</u>	<u>\$ 9,681</u>	<u>\$ 2,649</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289,850	\$ 261,004	\$ 239,820	\$ 264,298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9	252	120	44
減：備抵呆帳	(1,364)	(1,092)	(159)	(1,251)
	<u>\$ 288,865</u>	<u>\$ 260,164</u>	<u>\$ 239,781</u>	<u>\$ 263,091</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九十天，對於未收款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不予計息。

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認列 100%備抵呆帳，並將應收帳款轉列催收款，對於帳齡在 1 天至 365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內部授信管理辦法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並視實際交易情況由業務部門提出授信條件變更，經管理部門核實後呈責任主管裁示後執行，另對於新開發客戶經檢討有必要實透過外部信用評等機構提供資料判斷授信條件，其中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134,665 仟元，依合併公司所使用之外部信用評等系統之評等結果係屬最佳信用等級。

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應收 A 公司帳款分別為 97,356 仟元、98,177 仟元、99,880 仟元及 123,188 仟元，A 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依立帳日帳齡分析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60 天以下	\$ 6,813	\$ 7,384	\$ 11,075	\$ 12,936
61 至 90 天	-	-	120	84
合計	<u>\$ 6,813</u>	<u>\$ 7,384</u>	<u>\$ 11,195</u>	<u>\$ 13,020</u>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無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催收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1,092	\$ 43	\$ 4,348	\$ 5,483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272	8	110	390
期末餘額	<u>\$ 1,364</u>	<u>\$ 51</u>	<u>\$ 4,458</u>	<u>\$ 5,873</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催收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1,251	\$ 24	\$ 19,968	\$ 21,243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49	-	49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1,092)	-	(99)	(1,191)
期末餘額	<u>\$ 159</u>	<u>\$ 73</u>	<u>\$ 19,869</u>	<u>\$ 20,101</u>

催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並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十、存貨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商 品	\$ 27,798	\$ 20,496	\$ 22,263	\$ 21,370
製 成 品	45,156	53,278	47,543	64,566
在 製 品	55,829	50,632	43,241	46,263
原 物 料	48,416	36,266	53,083	52,472
在途存貨	8,212	5,424	8,304	4,305
	<u>\$ 185,411</u>	<u>\$ 166,096</u>	<u>\$ 174,434</u>	<u>\$ 188,976</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85,865 仟元及 171,113 仟元。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701 仟元及 10,920 仟元。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預期超過十二個月以後回收之存貨分別有 33,846 仟元、33,191 仟元、48,869 仟元及 24,257 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投資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非上市(櫃)公司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	\$ 22,112	\$ 25,372	\$ 33,191	\$ 36,165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0%	20%	25%	25%

合併公司於一〇〇年度以 4,000 仟元取得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0% 之股權，採權益法評價；合併公司未參與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一〇〇年度及一〇一年第三季之增資，持股比例自 40% 降為 20%。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總資產	\$ 207,893	\$ 197,415	\$ 177,356	\$ 188,169
總負債	\$ 97,329	\$ 70,553	\$ 44,591	\$ 43,507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本期營業收入	\$ 3,847	\$ 82,514
本期淨利	(\$ 16,298)	(\$ 15,3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自有土地	\$ 119,790	\$ 119,790	\$ 119,790	\$ 119,790
建築物	351,424	346,198	176,577	182,401
機器設備	378,004	377,579	324,711	349,448
電器設備	97,542	77,884	10,854	15,476
什項設備	16,038	15,921	27,264	32,662
建造中之不動產	<u>6,424</u>	<u>25,501</u>	<u>187,905</u>	<u>160,512</u>
	<u>\$ 969,222</u>	<u>\$ 962,873</u>	<u>\$ 847,101</u>	<u>\$ 860,290</u>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電氣設備	什項設備	建造中之 不動產	合計
<u>成本</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19,790	\$ 291,911	\$ 1,180,564	\$ 70,701	\$ 196,450	\$ 160,512	\$ 2,019,928
增添	-	-	1,860	-	802	29,100	31,762
處分	-	-	(10,284)	-	(681)	-	(10,965)
重分類	-	-	(186)	-	1,889	(1,703)	-
淨兌換差額	-	(5,013)	(18,838)	(1,209)	(1,448)	(4)	(26,51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119,790</u>	<u>\$ 286,898</u>	<u>\$ 1,153,116</u>	<u>\$ 69,492</u>	<u>\$ 197,012</u>	<u>\$ 187,905</u>	<u>\$ 2,014,213</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19,790	\$ 462,718	\$ 1,240,849	\$ 138,504	\$ 200,139	\$ 25,501	\$ 2,187,501
增添	-	671	2,235	-	3,105	5,586	11,597
處分	-	-	(1,373)	-	(655)	-	(2,028)
重分類	-	3,969	-	20,738	-	(24,707)	-
淨兌換差額	-	5,918	23,104	1,837	1,712	44	32,615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119,790</u>	<u>\$ 473,276</u>	<u>\$ 1,264,815</u>	<u>\$ 161,079</u>	<u>\$ 204,301</u>	<u>\$ 6,424</u>	<u>\$ 2,229,68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109,510	\$ 831,116	\$ 55,223	\$ 163,788	\$ -	\$ 1,159,637
處分	-	-	(10,284)	-	(666)	-	(10,950)
重分類至待出售	-	-	(1,889)	-	1,889	-	-
折舊費用	-	2,260	21,394	4,310	5,880	-	33,844
淨兌換差額	-	(1,449)	(11,932)	(895)	(1,143)	-	(15,419)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u>	<u>\$ 110,321</u>	<u>\$ 828,405</u>	<u>\$ 58,638</u>	<u>\$ 169,748</u>	<u>\$ -</u>	<u>\$ 1,167,112</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116,520	\$ 863,270	\$ 60,620	\$ 184,218	\$ -	\$ 1,224,628
處分	-	-	(1,373)	-	(655)	-	(2,028)
折舊費用	-	3,400	9,019	1,695	3,102	-	17,216
淨兌換差額	-	1,932	15,895	1,222	1,598	-	20,647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u>	<u>\$ 121,852</u>	<u>\$ 886,811</u>	<u>\$ 63,537</u>	<u>\$ 188,263</u>	<u>\$ -</u>	<u>\$ 1,260,463</u>

合併公司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帳列累計減損分別為 66,350 仟元、66,350 仟元、66,529 仟元及 66,529 仟元，係因平鎮廠營運情況欠佳，預期相關設備未來現金流入減少，使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所致。

合併公司於九十九年七月一日與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總部新建工程」合約，合約總價款為168,735 仟元（含稅）；該工程已於一〇一年十二月完工驗收並轉列房屋及建築項下。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3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2 年
電器設備	5 至 15 年
什項設備	2 至 12 年

合併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裝潢工程等，並按其耐用年限 20 年予以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電腦軟體	\$ 3,441	\$ 3,956	\$ 3,203	\$ 3,678
商標權	720	754	855	889
專利權	2,434	2,525	2,798	2,890
	<u>\$ 6,595</u>	<u>\$ 7,235</u>	<u>\$ 6,856</u>	<u>\$ 7,457</u>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專利權	合計
成本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5,783	\$ 1,350	\$ 3,650	\$ 10,783
單獨取得	-	-	-	-
	<u>5,783</u>	<u>1,350</u>	<u>3,650</u>	<u>10,783</u>
累計攤銷及減損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1,827)	(596)	(1,125)	(3,548)
攤銷費用	(515)	(34)	(91)	(640)
	<u>(2,342)</u>	<u>(630)</u>	<u>(1,216)</u>	<u>(4,188)</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3,441</u>	<u>\$ 720</u>	<u>\$ 2,434</u>	<u>\$ 6,595</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專利權	合計
<u>成本</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3,678	\$ 1,350	\$ 3,650	\$ 8,678
單獨取得	<u>-</u>	<u>-</u>	<u>-</u>	<u>-</u>
淨兌換差額	<u>3,678</u>	<u>1,350</u>	<u>3,650</u>	<u>8,67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461)	(760)	(1,221)
攤銷費用	(475)	(34)	(92)	(601)
	<u>(475)</u>	<u>(495)</u>	<u>(852)</u>	<u>(1,822)</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203</u>	<u>\$ 855</u>	<u>\$ 2,798</u>	<u>\$ 6,856</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10年
商標權	10年
專利權	10年

十四、預付租賃款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流動	\$ 4,477	\$ 4,349	\$ 519	\$ 532
非流動	<u>211,682</u>	<u>206,652</u>	<u>19,602</u>	<u>20,222</u>
	<u>\$ 216,159</u>	<u>\$ 211,001</u>	<u>\$ 20,121</u>	<u>\$ 20,754</u>

上述預付租賃款全部為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十五、借款

(一) 短期借款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	\$ 501,727	\$ 323,601	\$ 228,632	\$ 206,150
<u>無擔保借款</u>				
—購料借款	2,943	6,630	840	914
—銀行借款	119,391	118,080	142,954	60,211
—應付商業承兌匯票	<u>24,937</u>	<u>24,344</u>	<u>11,734</u>	<u>14,997</u>
	<u>\$ 648,998</u>	<u>\$ 472,655</u>	<u>\$ 384,160</u>	<u>\$ 282,272</u>

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4318%~6.56%及1.3919%~6.71%，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九。

(二) 長期借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九)				
合作金庫聯貸(甲)	\$ 280,000	\$ 280,000	\$ 280,000	\$ 280,000
合作金庫聯貸(乙)	50,000	50,000	-	-
合作金庫聯貸(丙)	<u>20,000</u>	<u>20,000</u>	-	-
	<u>350,000</u>	<u>350,000</u>	<u>280,000</u>	<u>280,000</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上海商銀	37,500	41,667	-	-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46,667)</u>	<u>(16,667)</u>	-	-
長期借款	<u>\$ 340,833</u>	<u>\$ 375,000</u>	<u>\$ 280,000</u>	<u>\$ 280,000</u>

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九），借款到期日為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二日，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2.3305%~2.375%、2.3305%~2.375%、2.18%~2.22%及2.1979%~2.2221%。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無取得新動撥之銀行長期借款。另依合約規定其償還及付息方式如下：

機構名稱	借款期間	償還及付息方式
合作金庫聯貸(甲)	100.03~105.03	利息按月繳付，首次動用日起屆滿三十六個月之日為第一期，嗣後以每四個月為一期，共分七期，按10%、10%、10%、15%、15%、20%及20%之比率攤還本金。

(接次頁)

(承前頁)

機 構 名 稱	借 款 期 間	償 還 及 付 息 方 式
合作金庫聯貸(乙)	101.09~105.03	以首次動用日起屆滿三十六個月之日為第一期，嗣後，以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每期各遞減乙項授信額度之20%，每期授信額度遞減時，已動撥之乙項授信額度超過遞減後之乙項授信額度時，應就超過之金額連同利息提前一次清償。
合作金庫聯貸(丙)	101.11~105.03	利息按月繳付，首次動用日起屆滿三十六個月之日為第一期，嗣後以每四個月為一期，共分七期，按10%、10%、10%、15%、15%、20%及20%之比率攤還本金。
上海商銀	101.05~104.05	每月付息，本金每三個月攤還一次。

合併公司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違反合作金庫聯貸案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三倍之規定，應支付補償費予授信銀行。

十六、應付公司債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 -	\$ -	\$ -	\$ 14,117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 部分	-	-	-	(14,117)
	<u>\$ -</u>	<u>\$ -</u>	<u>\$ -</u>	<u>\$ -</u>

合併公司於九十九年四月十二日發行票面利率 0%之五年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00,000 仟元，其有效利率為 1%，到期時持有人若未轉換，則合併公司必須按債券面額予以贖回，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

其他發行條件

(一) 轉換期間：

債權人得於本轉換債發行之日起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自合併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

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之期間外，得隨時向合併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合併公司之普通股。

(二)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1.3 元。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合併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合併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增資、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以及遇有合併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或非因辦理現金增資而賦予他人公司普通股認股權；以及如遇合併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辦法規定公式調整之。

(三) 合併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收回權：

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本轉換債到期前四十日止，若合併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者，或若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者，合併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合併公司股務代理人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合併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合併公司普通股。

(四) 債權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一〇一年四月十二日）、滿三年（一〇二年四月十二日）及滿四年（一〇三年四月十二日）之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合併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一〇一年三月十三日、一〇二年三月十三日及一〇三年三月十三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

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滿二年、滿三年及滿四年之前三十日（一〇一年三月十三日、一〇二年三月十三日及一〇三年三月十三日）內以書面通知合併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合併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102.01%（實質收益率 1%），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03.03%（實質收益率 1%），滿四年為債券面額之 104.06%（實質收益率 1%）】，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合併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七個營業日內將款項以匯款或開立支票方式交付債券持有人。

(五)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轉換公司債計有面額 184,800 仟元之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普通股，換得公司普通股計 8,676 仟股。

(六) 合併公司已於一〇一年一月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流通餘額 152 張（面額 15,200 仟元）。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應付票據</u>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91	\$ 578	\$ 504	\$ 284
應付票據—非因營業而發生	<u>2,523</u>	<u>14,642</u>	<u>18,463</u>	<u>26,060</u>
	<u>\$ 2,814</u>	<u>\$ 15,220</u>	<u>\$ 18,967</u>	<u>\$ 26,344</u>
<u>應付帳款</u>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 82,512</u>	<u>\$ 86,496</u>	<u>\$ 63,545</u>	<u>\$ 56,109</u>

(一) 應付票據

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主要為應付設備廠商之票據。

(二) 應付帳款

購買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三十天或六十天，未償付餘額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應付款—流動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應付設備款	\$ 16,115	\$ 13,945	\$ 5,396	\$ 9,086
應付薪資	20,808	12,141	3,547	12,337
其他應付費用	18,438	28,811	32,245	25,293
其他	8,614	2,803	8,618	4,041
	<u>\$ 63,975</u>	<u>\$ 57,700</u>	<u>\$ 49,806</u>	<u>\$ 50,757</u>

十九、負債準備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員工福利-非流動	<u>\$ 1,498</u>	<u>\$ 1,357</u>	<u>\$ 1,445</u>	<u>\$ 1,389</u>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長期服務權利之估列。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1,195 仟元及 1,178 仟元。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尚未支付予計畫之已到期提撥金額分別為 1,168 仟元、1,111 仟元、1,179 仟元及 1,186 仟元。該等金額均已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支付。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按員

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最近期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精算評價，係由我國精算學會會員林奇璋先生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執行。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相關之當年度與前期服務成本，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合併公司係採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一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分別認列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退休金費用。

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折現率	1.45%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20%		1.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00%		1.00%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營業成本	\$ 154	\$ 815
推銷費用	\$ 16	\$ 76
管理費用	\$ 37	\$ 177
研發費用	\$ 22	\$ 111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6,056	\$ 24,17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1,400)	(10,684)
	14,656	13,491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980)	(4,356)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3,676	\$ 9,135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權益工具	38.29	41.26
債務工具	21.52	19.80
其他	40.19	38.94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並參考近五年（97年~101年）平均保證收益率，考量淨利息成本之影響。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6,056	\$ 24,17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1,400	\$ 10,684
提撥短絀	\$ 14,656	\$ 13,491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86	\$ -

合併公司預期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609 仟元。

二一、權益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普通股	\$ 850,415	\$ 850,415	\$ 850,415	\$ 865,415
資本公積	282,484	282,484	279,904	275,619
保留盈餘	(110,096)	(80,100)	38,371	86,475
其他權益項目	82,305	63,055	71,402	89,887
庫藏股票	-	-	-	(10,431)
	<u>\$1,105,108</u>	<u>\$1,115,854</u>	<u>\$1,240,092</u>	<u>\$1,306,965</u>

(一) 股本

1. 普通股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17,000</u>	<u>117,000</u>	<u>117,000</u>	<u>117,000</u>
額定股本	<u>\$ 1,170,000</u>	<u>\$ 1,170,000</u>	<u>\$ 1,170,000</u>	<u>\$ 1,17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 之股數(仟股)	<u>85,042</u>	<u>85,042</u>	<u>85,042</u>	<u>86,542</u>
已發行股本	<u>\$ 850,415</u>	<u>\$ 850,415</u>	<u>\$ 850,415</u>	<u>\$ 865,41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5,000 仟股。

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之調節如下：

	股 (仟 股)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86,542	\$ 865,415	\$ 232,022
註銷庫藏股票	(1,500)	(15,000)	-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85,042</u>	<u>\$ 850,415</u>	<u>\$ 232,022</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85,042	\$ 850,415	\$ 232,022
其 他	-	-	-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85,042</u>	<u>\$ 850,415</u>	<u>\$ 232,022</u>

(二) 資本公積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股票發行溢價	\$ 75,642	\$ 75,642	\$ 75,642	\$ 75,642
公司債轉換溢價	□156,380	□156,380	□156,380	□156,380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 企業及合資企業 資本公積之變動 數	2,580	2,580	-	-
庫藏股票交易	47,796	47,796	47,796	42,212
認 股 權	-	-	-	1,299
處份資產增益	<u>86</u>	<u>86</u>	<u>86</u>	<u>86</u>
	<u>\$ 282,484</u>	<u>\$ 282,484</u>	<u>\$ 279,904</u>	<u>\$ 275,619</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及 公司債轉換 溢價	庫藏股交易	認股權	採用權益法 認列關聯 企業及合資 股權淨值之 變動數	其他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32,022	\$ 42,212	\$ 1,299	\$ -	\$ 86
註銷庫藏股	-	4,569	-	-	-
贖回公司債	-	1,015	(1,299)	-	-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232,022</u>	<u>\$ 47,796</u>	<u>\$ -</u>	<u>\$ -</u>	<u>\$ 86</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232,022	\$ 47,796	\$ -	\$ 2,580	\$ 86
其他	-	-	-	-	-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232,022</u>	<u>\$ 47,796</u>	<u>\$ -</u>	<u>\$ 2,580</u>	<u>\$ 86</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期初餘額	(\$ 80,100)	\$ 86,475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其他	(29,996)	(48,104)
期末餘額	<u>(\$110,096)</u>	<u>\$ 38,371</u>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外，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提繳所得稅後，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除提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員工紅利 2% ~ 15% 外，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 (1) 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 (2) 本公司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並將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發放。
- (3) 前項所列之股利發放，本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狀況，並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股利之分配。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並將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發放。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為累計虧損，故不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於分配一〇一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一〇二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IFRSs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四)首次採用IFRS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六日及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舉行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2,677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現金股利	-	25,512	-	0.3
股票股利	-	-	-	-

本公司於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六日及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配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	\$ -	\$ 482	\$ -
董監事酬勞	-	-	482	-

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作為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均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十九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一 員	〇 工	〇 紅	年 董	度 監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482		\$	482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482			482		
	\$	-		\$	-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首次採用 IFR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因首次採用 IFRSs 對本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庫藏股票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普通股本期變動如下：

	一〇一年一 月一日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一〇一年三 月三十一日 股數
收回原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1,500,000	-	1,500,000	-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483	\$ 659
其他	840	2,351
	<u>\$ 1,323</u>	<u>\$ 3,010</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90	(\$ 15)
淨外幣兌換損益	7,725	(4,274)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44)
其他支出	(<u>1,120</u>)	(<u>540</u>)
	<u>\$ 6,695</u>	<u>(\$ 4,873)</u>

(三) 財務成本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銀行透支及銀行借款利息	\$ 5,814	\$ 3,939
其他利息費用	9	9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 債之利息費用總額	<u>\$ 5,823</u>	<u>\$ 3,948</u>

(四)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應收帳款減損損失(迴轉利 益)	<u>\$ 390</u>	<u>(\$ 1,142)</u>

(五) 折舊及攤銷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216	\$ 33,844
無形資產	<u>640</u>	<u>601</u>
合 計	<u>\$ 17,856</u>	<u>\$ 34,44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501	\$ 25,276
營業費用	<u>4,715</u>	<u>8,568</u>
	<u>\$ 17,216</u>	<u>\$ 33,84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640</u>	<u>601</u>
	<u>\$ 640</u>	<u>\$ 601</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退職後福利 (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1,195	\$ 1,178
確定福利計畫	<u>229</u>	<u>1,179</u>
	<u>1,424</u>	<u>2,357</u>
離職福利		
其他員工福利	474	565
短期員工福利	57,862	55,965
長期員工福利	<u>141</u>	<u>5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8,477</u>	<u>\$ 56,58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4,765	\$ 43,014
營業費用	<u>15,136</u>	<u>15,929</u>
	<u>\$ 59,901</u>	<u>\$ 58,943</u>

(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存貨 (包含於營業成本)	<u>\$ 2,701</u>	<u>\$ 10,920</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498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 -	□ -
其 他	-	-
	<u>498</u>	<u>-</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349	(2,833)
稅率變動	-	-
其 他	-	-
	<u>349</u>	<u>(2,83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47</u>	<u>(\$ 2,833)</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 分配盈餘	\$ -	\$ -	\$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 分配盈餘	(<u>168,196</u>)	(<u>138,200</u>)	(<u>17,052</u>)	<u>31,052</u>
	<u>(\$ 168,196)</u>	<u>(\$ 138,200)</u>	<u>(\$ 17,052)</u>	<u>\$ 31,052</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6 仟元、16 仟元、376 仟元及 376 仟元。

一〇〇年度實際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26%。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一〇一年度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0%，係以所得稅法修正草案為基礎計算。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核准並通過發布日止，所得稅法修正案尚未經立法院審查通過。此外，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係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

此本公司預計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至九十九年度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損失

	單位：每股元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基本每股損失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35)	(\$ 0.57)
稀釋每股損失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35)	(\$ 0.57)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每股損失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純損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 29,996)	(\$ 48,104)
減：特別股股利	-	-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損失之淨損	(29,996)	(48,10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	-
員工認股權	-	-
員工分紅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損失之虧損	(\$ 29,996)	(\$ 48,104)

股 數

單位：仟股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損失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85,041		85,04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		-
員工認股權	-		-
員工分紅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損失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85,041</u>		<u>85,04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由於本公司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若進行轉換將增加每股盈餘金額，故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並未假設已進行轉換。

二五、期中營運之季節性或週期性之解釋

電子消費產品產業雖無明顯季節性之特質，依歷史經驗可知合併公司之銷貨高峰期在於每年第四季及第一季之假期期間，合併公司係為電子材料供應商，營運變化基本上變化差異些微。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配合董事會至少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合併公司設定之負債

比率（即負債總額對總資產之比率）區間為 50% 以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為 53%，略高於目標負債比率區間，合併公司預計可藉由改善營運狀況下降負債比率到合適之區間。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 2. 所列項目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638	\$ -	\$ 638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持有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將受連動標的之漲跌及波動性影響，於一〇一年一月本公司業已將剩餘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全數贖回。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823,011	701,463	862,338	844,192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	-	-	638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1,140,235	982,785	758,132	672,24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經董事會監督風險與督導落實政策以減輕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密切注意匯率變化及有效與銀行互動來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合併公司以敏感度分析衡量金融工具在所有相關市場風險變數假設變動之情況下，對公允價值及現金流量之影響。合併公司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相關風險變數之合理變動如下：

NTD 市場利率	100 個基準點
USD 市場利率	100 個基準點
NTD/美元及其他貨幣	5%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資產與負債中存在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又此貨幣以美元及人民幣為主要幣別非功能性貨幣 95% 以上，管理當局考慮美元及人民幣近來已變化至一定的水準，未來大幅變化的可能性較低，敏感度分析以變化 5% 為管理風險的條件。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重大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資 產</u>				
美 金	\$ 21,371	\$ 17,846	\$ 22,849	\$ 20,058
人 民 幣	40,645	37,343	33,569	38,157
<u>負 債</u>				
美 金	20,309	16,652	10,699	10,870
人 民 幣	10,546	15,543	14,018	19,347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美 金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 1,583(i)	\$ 17,928(i)	\$ 7,160(ii)	\$ 4,583(i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深入討論及金融市場的了解與借款銀行討論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 風險	\$ 27,880	\$ 30,974	\$ 12,574	\$ 30,966
具現金流量利率 風險	1,008,618	833,348	651,586	546,36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個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金融資產因市場存款利率水準偏低受利率變化而影響損益細微。利率敏感度分析以金融負債作損益影響分析，因利率變動所造成之公允價值與現金流量估計變動係以其他變數不變之情況下，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及增加或減少 100

個基點進行分析，合併公司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或減少 2,591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因為變動利率債務工具增加。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會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經內部授信管理辦法評估或外部信用評等機構的結果符合條件之企業進行交易。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部門複核及主管核准對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作有效的管理降低風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 A 客戶，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34%、38%、42% 及 47%。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謹慎的資金規劃及營運需求做好管理及維持安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統籌運用及審視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管理部門其建立了適當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合併公司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的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的準備、銀行融資額度及取具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使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組合配合，來管理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一 至 三 個 月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五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工具	\$ -	\$ 103,737	\$ 667,785	\$ 340,833	\$ -
固定利率工具	-	-	27,880	-	-
	<u>\$ -</u>	<u>\$ 103,737</u>	<u>\$ 695,665</u>	<u>\$ 340,833</u>	<u>\$ -</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一 至 三 個 月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五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工具	\$ -	\$ 118,463	\$ 458,348	\$ 375,000	\$ -
固定利率工具	-	-	30,974	-	-
	<u>\$ -</u>	<u>\$ 118,463</u>	<u>\$ 489,322</u>	<u>\$ 375,000</u>	<u>\$ -</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一 三 個 月	至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五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工具	\$ -	\$ 93,972	\$ 371,586	\$ 280,000	\$ -
固定利率工具	-	-	12,574	-	-
	<u>\$ -</u>	<u>\$ 93,972</u>	<u>\$ 384,160</u>	<u>\$ 280,000</u>	<u>\$ -</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一 三 個 月	至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五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工具	\$ -	\$ 95,551	\$ 266,361	\$ 280,000	\$ -
固定利率工具	-	-	30,966	-	-
	<u>\$ -</u>	<u>\$ 95,551</u>	<u>\$ 297,327</u>	<u>\$ 280,000</u>	<u>\$ -</u>

二八、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及子公司（係合併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銷	貨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關係企業	<u>\$ 304</u>	<u>\$ 103</u>

對關係人之銷貨係議價計算。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關係企業	<u>\$ 379</u>	<u>\$ 252</u>	<u>\$ 120</u>	<u>\$ 44</u>

(二)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215	\$ 3,077
退職後福利	2	2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1	2
	<u>\$ 1,218</u>	<u>\$ 3,08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其它金融資產—流動	\$ 102,277	\$ 104,738	\$ 71,891	\$ 63,234
其它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98	13,489	13,803	13,723
預付租賃款	19,892	19,445	20,121	20,754
土地	118,033	118,033	118,033	118,033
建築物—淨額	333,352	169,180	176,577	182,401
機器設備—淨額	<u>178,511</u>	<u>177,595</u>	<u>193,130</u>	<u>202,341</u>
	<u>\$ 765,413</u>	<u>\$ 602,480</u>	<u>\$ 593,555</u>	<u>\$ 600,486</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它金融資產屬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2%~0.47% 及 0.38%。

三十、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日幣	\$ 4,682	\$ 34,282	\$ 3,248	\$ 22,131
美元	10	-	-	-

(二) 因借款而開立票據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美 元	\$ 516,000	\$ 16,000	\$ 16,000	\$ 4,500
新 台 幣	280,000	280,000	240,000	60,000

三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7,988		29.825	\$536,485
歐 元	548		38.23	20,946
人 民 幣	40,435		4.757624	192,377
日 圓	72,288		0.3172	<u>22,930</u>
				<u>\$772,738</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6,928		29.825	\$504,865
港 幣	939		3.843	3,608
人 民 幣	10,336		4.757624	49,174
日 圓	87,451		0.3172	<u>27,739</u>
				<u>\$585,386</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3,542		29.04	\$393,265
歐 元	997		38.49	38,360
港 幣	804		3.747	3,011
人 民 幣	36,993		4.620148	170,915
日 圓	60,162		0.3364	<u>20,239</u>
				<u>\$625,790</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886		29.04	\$345,165
港 幣	622		3.747	2,331
人 民 幣	15,128		4.620148	69,893
日 圓	168,656		0.3364	<u>56,736</u>
				<u>\$474,125</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9,523		29.51			\$576,116	
歐 元		413		39.41			16,289	
港 幣		283		3.802			1,074	
人 民 幣		33,344		4.6884			156,331	
日 圓		43,904		0.359			15,770	
							<u>\$765,580</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370		29.51			\$217,490	
港 幣		1,136		3.802			4,317	
人 民 幣		14,018		4.6884			65,722	
日 圓		125,607		0.359			45,118	
							<u>\$332,647</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5,569		30.275			\$471,358	
歐 元		514		39.18			20,122	
港 幣		148		3.897			578	
人 民 幣		38,157		4.805			183,337	
日 圓		83,771		0.3906			32,721	
							<u>\$708,116</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379		30.275			\$193,123	
港 幣		1,073		3.897			4,180	
人 民 幣		19,347		4.805			92,961	
日 圓		119,196		0.3906			46,558	
							<u>\$336,822</u>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四)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及五)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附註二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精密陶瓷事業群主要生產銷售陶瓷基板等。

光電事業群主要提供太陽能連接器等。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精密陶瓷事業群	\$ 167,528	\$ 147,310	(\$ 24,729)	(\$ 35,498)
光電事業群	25,336	23,946	(3,666)	(4,843)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192,864</u>	<u>\$ 171,256</u>	(28,395)	(40,341)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3,260)	(2,974)
租金收入			30	-
利息收入			483	65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益(損)			90	(15)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7,726	(4,274)
金融工具評價(損)益			-	(44)
財務成本			(5,823)	(3,94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29,149)</u>	<u>(\$ 50,937)</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處分關聯企業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

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部 門 資 產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繼續營業部門				
精密陶瓷事業群	\$2,184,914	\$2,018,278	\$1,905,027	\$1,888,356
光電事業群	96,944	97,894	77,838	87,162
未分攤之資產	49,867	66,352	100,328	91,427
合併資產總額	<u>\$2,331,725</u>	<u>\$2,182,524</u>	<u>\$2,083,193</u>	<u>\$2,066,945</u>

三四、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一〇二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金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金額	項 目 說 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00,467	(\$ 64,892)	\$ -	\$ 435,575	現金及約當現金 (6)
應收票據淨額	2,649	-	-	2,649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263,091	-	-	263,091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5,492	-	-	5,492	其他應收款
存 貨	188,976	-	-	188,976	存 貨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 動	15,198	(15,198)	-	-	(4)
受限制資產—流動	63,234	-	-	63,23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64,892	-	64,89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 資—流動 (6)
其他流動資產	9,146	532	-	9,678	其他流動資產 (7)
流動資產合計	<u>1,048,253</u>	<u>(14,666)</u>	<u>-</u>	<u>1,033,587</u>	
長期投資	36,165	-	-	36,16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固定資產					
成 本					
土 地	119,790	-	-	119,790	土地成本
房屋設備	291,911	-	-	291,911	房屋及建築成本
機器設備	1,180,563	-	-	1,180,563	機器設備成本
電氣設備	70,700	-	-	70,700	電氣設備成本
其他設備	196,450	-	-	196,450	其他設備成本
成本合計	1,859,414	-	-	1,859,414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金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說明
		報導準則	之影響			
項	目	表	認列及	金	項	目
減：累計折舊	(\$ 1,093,108)	\$ -	\$ -	(\$ 1,093,108)	減：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66,529)	-	-	(66,529)	累計減損	
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	176,180	(15,667)	-	160,513	未完工程	(3)
固定資產合計	875,957	(15,667)	-	860,290		
無形資產						
商標權	889	-	-	889	商標權	
專利權	2,890	-	-	2,890	專利權	
-	-	3,678	-	3,678	電腦軟體	(2)
遞延退休金成本	644	-	(644)	-	-	(1)
土地使用權	20,754	(20,754)	-	-	-	(7)
無形資產合計	25,177	(17,076)	(644)	7,457	無形資產合計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114	-	-	1,114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42,890	(42,890)	-	-	-	(2)
-	-	37,020	2,488	39,508	遞延所得稅資產	(4)及(8)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3,723	-	-	13,72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其他資產-其他	-	75,101	-	75,10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3)及(7)
其他資產合計	57,727	69,231	2,488	129,446		
資產總計	\$ 2,043,279	\$ 21,822	\$ 1,844	\$ 2,066,945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282,272	\$ -	\$ -	\$ 282,272	短期借款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	638	-	-	6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金融負債-流動					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82,453	-	-	82,453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費用	38,532	-	-	38,532	其他應付款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4,417	-	-	14,417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14,854	-	-	14,854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流動負債合計	433,166	-	-	433,166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280,000	-	-	280,000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9,864	-	(729)	9,135	應計退休金負債	(1)
-	-	-	1,389	1,389	負債準備-非流動	(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	13,631	21,822	837	36,2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及(8)
流動						
其他負債合計	23,495	21,822	1,497	46,814		
負債合計	736,661	21,822	1,497	759,980		
股東權益						
股本	865,415	-	-	865,415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276,919	-	(1,300)	275,619	資本公積	(5)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55,423	-	-	55,423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29,405	-	1,647	31,052	未分配盈餘	(1)、(5)及(8)
累積換算調整數	89,887	-	-	89,88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	
庫藏股票	(10,431)	-	-	(10,431)	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合計	1,306,618	-	347	1,306,96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043,279	\$ 21,822	\$ 1,844	\$ 2,066,945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金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說明
		報導準則	之影響			
項	目	表	認列及	金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26,180	(\$ 81,037)	\$ -	\$ 445,143	現金及約當現金	6
應收票據淨額	9,681	-	-	9,681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239,781	-	-	239,781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6,383	-	-	6,383	其他應收款	
存貨	174,434	-	-	174,434	存貨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186	(17,186)	-	-	-	4
流動						
受限制資產-流動	71,891	-	-	71,891	其他金融資產-流	
-	-	81,037	-	81,037	動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	6
其他流動資產	22,282	519	-	22,801	投資-流動	
流動資產合計	1,067,818	(16,667)	-	1,051,151	其他流動資產	7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目	金額	報導準則之影響	報導準則之影響	報導準則之影響	報導準則之影響
項	目	金	額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金	額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 33,191	\$ -	\$ -	\$ 33,19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權投資					
固定資產					
成本					
土地	119,790	-	-	119,790	土地成本
房屋設備	286,898	-	-	286,898	房屋及建築成本
機器設備	1,153,116	-	-	1,153,116	機器設備成本
電氣設備	69,491	-	-	69,491	電氣設備成本
其他設備	197,013	-	-	197,013	其他設備成本
成本合計	1,826,308	-	-	1,826,308	
減：累計折舊	(1,100,583)	-	-	(1,100,583)	減：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66,529)	-	-	(66,529)	累計減損
預付設備款及未完	220,716	(32,811)	-	187,905	未完工程 3
工程					
固定資產合計	879,912	(32,811)	-	847,101	
無形資產					
商標權	855	-	-	855	商標權
專利權	2,798	-	-	2,798	專利權
-	-	3,203	-	3,203	電腦軟體 2
土地使用權	20,121	(20,121)	-	-	- 7
無形資產合計	23,774	(16,918)	-	6,856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112	-	-	1,112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43,290	(43,290)	-	-	- 2
-	-	35,726	1,753	37,479	遞延所得稅資產 4、8
受限制資產—非流	13,803	-	-	13,803	其他金融資產—非
動					流動
其他資產—其他	-	92,500	-	92,5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7
其他					其他
其他資產合計	58,205	84,936	1,753	144,894	
資產總計	\$ 2,062,900	\$ 18,540	\$ 1,753	\$ 2,083,193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384,160	\$ -	\$ -	\$ 384,160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	82,512	-	-	82,512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費用	36,402	-	-	36,402	其他應付款
其他流動負債	16,936	-	-	16,936	其他流動負債—其
他					他
流動負債合計	520,010	-	-	520,010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280,000	-	-	280,000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243	-	(91)	10,15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
-	-	-	1,445	1,445	負債準備—非流動 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880	18,540	74	31,494	遞延所得稅負債 4、8
非流動					
其他負債合計	23,123	18,540	1,428	43,091	
負債合計	823,133	18,540	1,428	843,101	
股東權益					
股本	850,415	-	-	850,415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281,204	-	(1,300)	279,904	資本公積 5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55,423	-	-	55,423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8,722)	-	1,670	(17,052)	未分配盈餘 1、5、8
累積換算調整數	71,447	-	(45)	71,40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8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股東權益合計	1,239,767	-	325	1,240,09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062,900	\$ 18,540	\$ 1,753	\$ 2,083,193	

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10,848		(\$	46,201)			\$	-		\$	264,647	現金及約當現金	(6)						
應收票據淨額		9,703		-				-			-	9,703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260,164		-				-			-	260,164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5,352		-				-			-	5,352	其他應收款							
存貨		166,096		-				-			-	166,096	存貨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8,177		(8,177)			-			-	-	-	(4)						
受限制資產—流動		104,738		-				-			-	104,73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46,201				-			-	46,20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6)						
其他流動資產		19,296		4,349				-			-	23,645	其他流動資產	(7)						
流動資產合計		884,374		(3,828)			-			-	880,546								
長期投資		25,372		-				-			-	25,37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固定資產																				
成本																				
土地		119,790		-				-			-	119,790	土地成本							
房屋設備		462,718		-				-			-	462,718	房屋及建築成本							
機器設備		1,240,848		-				-			-	1,240,848	機器設備成本							
電氣設備		138,505		-				-			-	138,505	電氣設備成本							
其他設備		200,140		-				-			-	200,140	其他設備成本							
成本合計		2,162,001		-				-			-	2,162,001								
減：累計折舊		(1,158,279)		-				-			-	(1,158,279)	減：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66,350)		-				-			-	(66,350)	累計減損							
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		60,104		(34,603)			-			-	25,501	未完工程	(3)						
固定資產合計		997,476		(34,603)			-			-	962,873								
無形資產																				
商標權		754		-				-			-	754	商標權							
專利權		2,525		-				-			-	2,525	專利權							
		-		3,956				-			-	3,956	電腦軟體	(2)						
土地使用權		211,001		(211,001)			-			-	-	-	(7)						
無形資產合計		214,280		(207,045)			-			-	7,235	無形資產合計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462		-				-			-	462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30,639		(30,639)			-			-	-	-	(2)						
		-		23,448				1,161			1,161	24,609	遞延所得稅資產	(4)及(8)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3,489		-				-			-	13,48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其他資產—其他		-		267,938				-			-	267,93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3)及(7)						
其他資產合計		44,590		260,747				1,161			1,161	306,498								
資產總計		\$ 2,166,092		\$ 15,271				\$ 1,161			\$ 1,161	\$ 2,182,524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472,655		\$	-			\$	-		\$	472,655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1,716		-				-			-	101,716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費用		41,675		-				-			-	41,675	其他應付款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6,667		-				-			-	16,667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20,903		-				-			-	20,90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流動負債合計		653,616		-				-			-	653,616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375,000		-				-			-	375,000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344		-				332			332	13,676	應計退休金負債	(1)						
		-		-				1,357			1,357	1,357	負債準備—非流動	(1)						
存入保證金		166		-				-			-	166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7,583		15,271				1			1	22,8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4)及(8)						
流動		-		-				-			-	-								
其他負債合計		21,093		15,271				1,690			1,690	38,054								
負債合計		1,049,709		15,271				1,690			1,690	1,066,670								
股東權益																				
股本		850,415		-				-			-	850,415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283,784		-				(1,300)			(1,300)	282,484	資本公積	(5)						
保留盈餘		-		-				-			-	-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58,100		-				-			-	58,100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39,027)		-				827			827	(138,200)	未分配盈餘	(1)、(5)及(8)						
累積換算調整數		63,111		-				(56)			(56)	63,05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						
股東權益合計		1,116,383		-				(529)			(529)	1,115,85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166,092		\$ 15,271				\$ 1,161			\$ 1,161	\$ 2,182,524								

4.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目金額	報導準則	報導準則	報導準則	報導準則	報導準則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營業收入淨額					
銷貨收入	\$ 181,951	\$ -	\$ -	\$ 181,951	銷貨收入
銷貨折讓及退回	(10,695)	-	-	(10,695)	銷貨折讓及退回
銷貨收入合計	171,256	-	-	171,256	
營業成本	171,113	-	-	171,113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143	-	-	143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6,035	-	-	6,035	行銷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23,036	-	52	23,088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13,172	-	-	13,172	研究發展費用
營業費用合計	42,243	-	52	42,295	合計
營業損失	(42,100)	-	-	(42,152)	營業損失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659	-	-	659	利息收入
什項收入	2,351	-	-	2,351	其他收入—其他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010	-	-	3,010	合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3,948	-	-	3,948	利息費用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974	-	-	2,974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分類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5	-	-	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兌換損失	4,274	-	-	4,274	外幣兌換損失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44	-	-	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什項支出	540	-	-	540	什項支出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1,795	-	-	11,795	合計
稅前淨損	(50,885)	-	(52)	(50,937)	稅前淨損
所得稅利益	2,758	-	75	2,833	所得稅利益
本期純損	(\$ 48,127)	\$ -	\$ 23	(48,104)	本期純損
				(18,48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8,485)	當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66,589)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5. 一〇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營業收入淨額					
銷貨收入	\$ 776,928	\$ -	\$ -	\$ 776,928	銷貨收入
銷貨折讓及退回	(7,936)	-	-	(7,936)	銷貨折讓及退回
銷貨收入合計	768,992	-	-	768,992	
營業成本	(734,179)	-	-	(734,179)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34,813	-	-	34,813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24,708	-	-	24,708	行銷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91,920	-	204	92,124	管理費用 (1)
研究發展費用	38,164	-	-	38,164	研究發展費用
營業費用合計	154,792	-	204	154,996	合計
營業損失	(119,979)	-	204	(120,183)	營業損失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7,110	-	-	7,110	利息收入
壞帳轉回利益	277	-	-	277	壞帳轉回利益
什項收入	17,525	-	-	17,525	其他收入—其他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4,912	-	-	24,912	合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19,322	-	-	19,322	利息費用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3,373	-	-	13,373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分類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0	-	-	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兌換損失	10,622	-	-	10,622	外幣兌換損失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44	-	-	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什項支出	2,525	-	-	2,525	什項支出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45,936	-	-	45,936	合計
稅前淨損	(141,003)	-	(204)	(141,207)	稅前淨損
所得稅利益	760	-	(465)	295	所得稅利益 (8)
本期純損	(\$ 140,243)	\$ -	(\$ 669)	(140,912)	本期純損
				(26,83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1)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3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26,983)	當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67,895)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合併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0 仟元，毋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332 仟元、減少 91 仟元及 729 仟元，負債準備-非流動分別調整增加 1,357 仟元、1,445 仟元及 1,389 仟元，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調整減少 0 仟元、0 仟元及 644 仟元，其他綜合淨利分別調整減少 151 仟元、0 仟元及 0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287 仟元、229 仟元及 222 仟元，保留盈餘皆調整減少 1,082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及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21 及 4 仟元，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225 仟元及 56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35 仟元及 9 仟元。

(2)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具有未來經濟效益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按其耐用年限每年提列攤銷費用。轉換至 IFRSs 後，擬依其性質重分類至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並依其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或攤提。故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電腦軟體分別增加 3,956 仟元、3,203 仟元及 3,678 仟元，長期預付費用分別增加 26,683 仟元、40,087 仟元及 39,212 仟元，遞延費用分別減少 30,639 仟元、43,290 仟元及 42,890 仟元。

(3)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並依實現該資產之預期，將預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資產。故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皆調整至非流動資產項下，調整金額分別為 34,603 仟元、32,811 仟元及 15,667 仟元。

(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分類與遞延所得稅之互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故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分別調整減少 8,177 仟元、17,186 仟元及 15,198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23,448 仟元、35,726 仟元及 37,020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15,271 仟元、18,540 仟元及 21,822 仟元。

(5) 投資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轉換至 IFRSs 後，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因上述調節皆調整減少 1,300 仟元，保留盈餘皆調整增加 1,300 仟元。

(6) 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對於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定義，係指庫存現金、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轉換至 IFRSs 後，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投資，必須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因此，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因是轉換至 IFRSs 後，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將轉列為其他金融資產。

故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調整減少 46,201 仟元、81,037 仟元及 64,892 仟元，並調整增加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46,201 仟元、81,037 仟元及 64,892 仟元。

(7) 土地使用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

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

故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土地使用權分別調整減少 211,001 仟元、20,121 仟元及 20,754 仟元，預付租金分別調整增加 4,349 仟元、519 仟元及 532 仟元，長期預付租金分別調整增加 206,652 仟元、19,602 仟元及 20,222 仟元。

(8) 集團公司間交易之遞延所得稅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銷貨，並無明文規定計算相關遞延所得稅所應適用之稅率。

轉換至 IFRSs 後，集團公司間之未實現銷貨致資產帳面金額與課稅基礎間產生暫時性差異，於計算遞延所得稅所使用之稅率應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通常為買方所屬課稅轄區之稅率。

故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873 仟元、1,524 仟元及 2,266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1 仟元、74 仟元及 837 仟元，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分別調整減少 56 仟元、45 仟元及 0 仟元，保留盈餘分別調整增加 928 仟元、1,495 仟元及 1,429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及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利益分別調整減少 500 仟元及增加 66 仟元。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 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註5)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註5)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註5)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5)
0	九豪精密陶瓷 股份有限公司	九豪精密陶瓷(昆 山)有限公司	3	(註3)	119,300 仟元 (美元 4,000 仟元)	119,300 仟元 (美元 4,000 仟元)	119,300 仟元 (美元 4,000 仟元)	備償存款等 20,877 仟元	10.8%	(註4)	Y	-	Y
		薩摩亞九豪精密 陶瓷有限公司	2	(註3)	432,463 仟元 (美元 14,500 仟元)	432,463 仟元 (美元 14,500 仟元)	283,338 仟元 (美元 9,500 仟元)	定存單等 58,159 仟元	39.1%	(註4)	Y	-	
		環豐有限公司	2	(註3)	29,825 仟元 (美元 1,000 仟元)	29,825 仟元 (美元 1,000 仟元)	29,825 仟元 (美元 1,000 仟元)	無	2.7%	(註4)	Y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公司淨值 40% = 1,105,108 仟元 × 40% = 442,043 仟元。

註 4：背書保證最高總限額為公司淨值 50% = 1,105,108 仟元 × 50% = 552,554 仟元。

實際動支金額為美元 14,500 仟元，累計動支金額佔公司淨值之比率為 39.13%。

102 年 3 月董事會決議減少對環豐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於 4 月取消額度。

註 5：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本公司	薩摩亞九豪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200,000	\$ 629,147	100	\$ 630,705	
	環豐有限公司	子公司	"	2,000,000	34,275	100	34,275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4,000,00	<u>22,112</u>	20	<u>22,112</u>	
					<u>\$ 685,534</u>		<u>\$ 687,092</u>	

附表三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區別代碼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九豪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219	西薩摩亞	投資控股及買賣機器設備	\$ 411,530	\$ 411,530	12,200,000	100	\$ 629,147	(\$ 7,201)	(\$ 8,759)	子公司
	環豐有限公司	219	西薩摩亞	銷售原材料、陶瓷基板及機器設備零件	66,669	66,669	2,000,000	100	34,275	(45)	(45)	子公司
薩摩亞九豪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0	桃園縣蘆竹鄉南山路二段 303 號 2 樓	機器設備、模具及電器製造、買賣及批發	40,000	40,000	4,000,000	20	22,112	(16,298)	(3,260)	權益法被投資公司
	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	230	中華人民共和國	精密電子陶瓷基板製造及買賣	447,137	447,137	-	100	605,391	(4,494)	(4,494)	孫公司
	九豪應用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230	中華人民共和國	精密電子陶瓷基板及太陽能光電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233,864	204,074	-	100	232,012	(1,591)	(1,591)	孫公司
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	東莞市九豪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230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太陽能光電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2,380	2,380	-	100	2,592	284	284	孫公司

附表四 轉投資事業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擔保品名稱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1	薩摩亞九豪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子公司：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9,825	\$ -	\$ -	2	2	\$ -	營業週轉	\$ -	-	\$ -	淨值 40%	\$ 442,043

附表五 轉投資事業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薩摩亞九豪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605,391	100	\$ 605,391	
	九豪應用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	-	232,012	100	232,012	
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	東莞市九豪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	"	-	2,592	100	2,592	

附表六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 三月三十一日						
0	九豪公司	環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20	一般	-
0	九豪公司	薩摩亞九豪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0	"	-
0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銷貨收入	21,925	註四	11
0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進貨	7,558	"	4
0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應收帳款	56,064	一般	2
0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應付帳款	9,185	"	-
0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409	"	-
0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機器設備	744	"	-
0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應付費用	744	"	-
0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其他收入	1,335	依雙方協議	-
0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處份固定資產利益	628	"	-
0	九豪公司	九豪東莞公司	1	營業費用	998	"	-
0	九豪公司	九豪東莞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63	一般	-
0	九豪公司	九豪東莞公司	1	應付費用	999	"	-
1	環豐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進貨	17,026	註四	9
1	環豐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應收帳款	8,550	一般	-
1	環豐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應付帳款	17,143	"	-
2	薩摩亞九豪公司	環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7,807	"	-

(接次頁)

(承前頁)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與各關係人交易之交易條件說明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銷 貨 交 易 條 件	進 貨 交 易 條 件	收 款 條 件	付 款 條 件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月結 150 天	月結 60 天
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	議 價	議 價		

附表七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失(註)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	精密電子陶瓷基板製造及買賣	\$ 447,137 (美元 1,320萬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14,972 (美元 1,220萬元)	\$ -	\$ -	\$ 414,972 (美元 1,220萬元)	100	(\$ 4,494)	\$ 605,391	\$ -
九豪應用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精密電子陶瓷及太陽能光電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233,864 (美元 790萬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04,074 (美元 690萬元)	29,790 (美元 100萬元)	-	233,864 (美元 790萬元) (註2)	100	(1,591)	232,012	-

註1：本期投資損益之認列基礎，係依同期間經臺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註2：九豪應用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投資金額係由薩摩亞九豪精密陶瓷有限公司匯出。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648,836	美元 3,570萬元	\$ 663,065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		未實現損(益)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本公司銷售予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	持股100%子公司	銷貨	\$ 21,925	議價	月結150天	-	應收帳款-關係人 \$ 56,064	2	(\$ 1,279)
由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銷售予本公司	持股100%子公司	進貨	7,558	"	月結60天	-	應付帳款-關係人 9,185	-	(364)
由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銷售予環豐公司	持股100%子公司	銷貨	17,026	"	月結150天	-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7,143	-	(1,194)

4.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詳附表一。

5.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詳附表四。